

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108學年度第五次系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9年3月19日(星期四)中午12時10分

開會地點：系所辦公室(A32-624)

出席人員：朱紀實、翁炳孫、陳俊憲、劉怡文、金立德、翁博群、吳進益、王紹鴻、謝佳雯、黃襟錦、莊晶晶、蔡宗杰等教師

主席：陳立耿

記錄：黃子娟

壹、報告事項：

1. 依據本校辦理教師著作外審作業注意事項辦理，本系所建立著作審查委員資料庫(可依需要做專長分類)，有意更新之教師，請於109年3月27日前送系辦信箱彙整，俾利提系教評會通過後報院備查。
2. 109年1月31日教務處教學發展組通知，108學年度應評鑑之教師，請繳交教師評鑑申請表及評鑑總評分表、教師評鑑綜合評分表(由教師職涯歷程檔案系統匯出，系統會自動核計各項分數)。並於4月10日前將資料送交系辦，俾利召開系教師評鑑工作。教師職涯歷程檔案系統中由本校行政單位及院系(中心)所建置之資料，毋須檢附佐證資料。惟教師於校外擔任各項教學、研究及服務等資料，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其佐證資料紙本裝訂成冊。受評教師資料(含104-107學年度各項評鑑資料之證明文件)
3. 系負責之院共同微生物學實驗課程是否有更新設備之需求？可擬訂教學設備更新計畫由院長代為向校長爭取經費。
4. 請各位師長協助宣導所屬實驗室學生，若有過夜進行實驗需求，需依規定進行研究室(含實驗室)及廠場過夜使用申請。晚間最後離開實驗室應隨手將走廊電燈關閉。
5. 依據生命科學院109年3月19日通知辦理，生命科學院全英文碩士學位學程需增聘專任師資2名，需就各系所協助推舉教授1名參與本學程合聘案，敬請查照。本系推舉朱紀實教授與該學程進行合聘，主聘單位為本系所，生命科學院全英文碩士學位學程為從聘單位，並提系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
6. 109學年度第一學期續聘黃振璋擔任兼任講師，開授大四選修課程「產業接軌與學生創業」1學分。申請高教深耕計畫營運型課程，上簽不列入本系開課學時數。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109會計年度第一期（1-7月）經費預算分配，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本校會計室、生命科學院通知辦理。
2. 本系所預算經費分配原則辦理，摘錄：系務用款（電話費、影印機碳粉、單槍投影機耗材、影印紙、辦公文具、學生掃地用具、會議誤餐費、預留款項等）、系學會及學生活動補助（租車費 20,000 元可免）、預留研究生口試費用（每位 2000 元）、專題演講費（3 場）、老師教學用款、實習課程用款（108 學年度起實驗課程，改為補助修課人數每人 400 元，每門課程補助上限 2 萬元）、教學實驗準備室用款、實務專題研究費（每班 30,000 元）、研究生材料費（每位 3,000 元）、維護費（影印機定期保養、教具維修費、教學實驗室、公用儀器室之維護費用）、旅運費、差旅費（系所公務用、校外實習及校區間交通費）、設備費（教學實驗室、公用儀器室、新聘教師之儀器設備）等為分配原則。

擬辦：本學期經費分配明細表(附件一)。

決議：資本門優先規劃教學設備更新。其餘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辦理108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初審，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本校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辦理(附件二)。
2. 系所推薦：每次至多推薦二位參加所屬各學院之遴選。系所、中心應於每年三月底前完成召開系務會議，參考教師職涯歷程檔案系統之教學項目積分給予加減分考評，並視需要請教師提供具體資料。
3. 學院初審評分項目：
 - (1)參考 105-107 學年度教師職涯歷程檔案系統之教學項目積分與其他審查項目(50%)，並視需要請教師提供具體資料。
 - (2)選薦旁聽(50%)：各學系推派 1 位教學優良或資深教師(各學系教師教學評量前 50%以上且教學質性意見優良者)組成選薦小組。以受推薦教師大學部必修課程優先。實施方式，由選薦小組委員決定採全程錄影後觀看或至課程現場旁聽(至少 1 節)。

決議：

1. 推薦劉怡文老師及翁博群老師參選生科院教學績優教師初選。
2. 推薦蔡宗杰老師擔任選薦小組委員。

提案三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2020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生命科學專題研究學生論文競賽暨生命科學產品研發成果競賽流程，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與免疫學系學生論文競賽暨生命科學產品研發成果競賽辦法辦理。
2. 檢附學生論文競賽暨生命科學產品研發成果競賽流程(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競賽流程按期實施。但若 COVID-19 疫情嚴重導致無法依正常程序辦理競賽，改採電子海報評分方式，不做口頭宣讀評分。

提案四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2020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碩士生參與生命科學院論文競賽初選流程」，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學生學術研究成果優良優良海報評選作業辦法辦理。
2. 檢附本系碩士生參與生命科學院論文競賽初選流程(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競賽流程按期實施。但若 COVID-19 疫情嚴重導致無法依正常程序辦理競賽，改採電子海報評分方式。

提案五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109 年度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作業內部自我評鑑實地訪評，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 109 年度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作業時程辦理。
2. 各受訪單位將於 3 月 1 日至 4 月 15 日期間邀請委員進行品質保證內部自我評鑑實地訪評作業。
3. 內部自我評鑑實地訪評以規劃 1 天，參照高教評鑑中心實地訪視流程規劃，安排邀請 3 位校外委員，訪評委員經院長勾選後自行邀請並視需要製作聘書。研發處業依 109 年 1 月 21 日本校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執行小組第 2 次會議報告，由主計室核撥內部自我評鑑實地訪評期間之相關支出補助經費，經費由學院依各受訪單位實際需求統一調配運用，未支用完畢將由學校統一收回，請參照本校系所學位學程內部自我評鑑及學院督導經費表所列項目內核銷，不得核銷非本次內部自我評鑑作業相關支出項目，表內序號 1~6 項目可相互勻支使用。

4. 內部自我評鑑實地訪評規劃如附件五。

決議：內部自我評鑑實地訪評日期訂於4月10日(星期五)，待實地訪評委員劉校生教授、吳俊忠教授及許立松教授之書面意見寄達後，開始修正系所自我評鑑報告。

提案六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108學年度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黃英源先生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審查案，請討論。

說明：申請108學年度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黃英源先生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於109年3月13日截止收件，申請資料如紙本附件。

決議：經與本校學務處查證後，大二陳玟瑜同學符合本要點申請資格，通過申請。

提案七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本校108學年度獎勵熱心服務與輔導學生之優良導師，請推薦本系所優良導師候選人，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本校生命科學院優良導師推薦甄選要點辦理(附件六)。優良導師甄選檢送資料以擔任班級導師或認輔導師累計滿三學年之學生輔導相關資料為主，包括執行下列各項導師職責之具體事實和成果：

- (1)、學生活動：參與班級事務、出席班級活動、召開班會/座談會、指導學生出席全校性集會或競賽活動。
- (2)、生活輔導：提供學生生活常規指導、檢視學生出缺勤狀況、簽核學生請假申請、學生獎懲建議、學生校外賃居訪視、學生交友諮詢、交通事故諮詢、關懷學生身心健康等。
- (3)、學習輔導：提供學生選課諮詢、課業指導、學習方法或技巧指導、課外/社團活動輔導、服務學習指導、學習歷程檔案指導；提供弱勢學生助學資源(獎助學金/工讀機會/升學就業...)等。
- (4)、生涯輔導：提供學生求職或升學資訊、生涯規劃諮詢與輔導、參考課程地圖和職涯地圖建立能力養成計畫、指導專業學習及進修計劃。
- (5)、危機處理：遇有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或其他特殊情形時，聯繫學生事務處軍訓組和系所主任導師，依本校校安緊急事件處理流程，進行危機事件通報與處理或性平事件通報與處理。
- (6)、系統合作：當發現學生有心理、情緒、行為困擾或特殊需求時，應通知家長、監護人或緊急聯絡人，或轉介至本校學生輔導中心接受諮商；如有需要時，出席親師座談會

或個案協調/研討會等。

- (7)、導師會議：出席週會、學院導師會議及有關其他會議，並執行與其權責相關之決議；參與學生事務處或相關單位辦理之導師輔導知能相關研習活動。
- (8)、輔導紀錄：檢閱學生綜合資料、審閱班會紀錄、管理導師生交流平台、建立學生輔導紀錄。

2. 導師候選人，由各系(所)於每年四月間推薦近五年內擔任導師年資累計滿三學年(含)以上之現任班級導師或認輔導師，經系務會議審查通過後，受推薦導師應填寫「優良導師推薦表」，並檢附佐證資料，於4月15日前推薦 1 名人選送交生命科學院辦公室，參加甄選。

決議：推薦吳進益老師參加生命科學院優良導師甄選。

提案八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本校 108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請推薦本系所傑出通識教育教師候選人，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本校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作業要點辦理（附件七）。

候選資格：

- (1). 本校專任教師（含專案教學人員）。
- (2). 開設通識教育課程近 5 年內至少累積 5 學期以上。
- (3). 當學年度未辦理休假研究、留職留薪或留職停薪者。

2. 傑出通識教育教師推薦暨遴選原則：

- (1) 具有清晰且正確的通識教育理念，並能充分體現於所開設之通識教育課程中。
- (2) 通識教育課程教材及內容，足為同類型課程楷模。
- (3) 通識教育課程教學方法創新，能激發學生學習動機，養成學生對知識、價值與生命進行反省、批判與統整之能力，同時促進學生的行動抉擇能力。
- (4) 課程實踐能充分達成通識教育目標，教學成效深受同儕與學生肯定。
- (5) 申請期間通識課程教學意見調查結果總平均應達全校通識課程評量值前 30%(含)以內，性別平等意識調查結果平均達 4.0 以上。

3. 應繳交資料：

- (1) 候選人資料表。
- (2) 申請期間開設之通識教育課程大綱；如設有教學網頁，其資料請一併檢附。
- (3) 近 5 年內開設通識教育課程之學生成績評量及學生滿意度調查表。
- (4) 其他與通識教育相關之教學研究與服務表現資料（如附表三：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評審表）。此項請候選人檢附佐證資料，併同遴選評審表送各單位檢核並核章後，

於4月15日前送生命科學院綜合評分。

決議：推薦王紹鴻老師參加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2時